

#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退役军人服务站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296.48	296.48	0.00	0.00		
机构运行辅助经费（公用）	0.50	0.50	0.00	0.00	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运转、办公用品及办公设备购置，提升办公环境，提高单位业务工作能力。	1、产出指标：资金足额支付率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资金及时支付率100%；3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合规率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行100%；5、满意度指标：员工满意度100%；6、效益指标：提高办事效率100%。
参战涉核退役军人生活补助	35.52	35.52	0.00	0.00	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通过参战涉核退役军人生活补助项目，加强政府对参战退役军人的救助，保障参战退役军人的基本生活需要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1、产出指标：发放77名参战涉核退役军人生活补贴；2、产出指标：按要求足额发放100%；3、产出指标：按时发放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维护社会稳定；5、效益指标：保障参战退役军人基本生活需要；6、满意度指标：对象满意度100%。
服务站保洁服务经费	3.00	3.00	0.00	0.00	根据工作安排，通过开展此项目保障单位日常办公场所整洁，营造干净、卫生的办公环境。	1、产出指标：服务合同执行规范率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及时性100%；3、效益指标：规范使用资金100%；4、满意度指标：使用单位满意率100%。
服务站政治环境建设经费	2.00	2.00	0.00	0.00	开展各村居服务站建设工作，营造良好的退役军人服务站政治氛围，提高服务水平。	1、产出指标：按照项目工期，完成所有结算手续；2、产出指标：及时支付100%；3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合规率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提高政治环境建设100%；5、效益指标：强化思想文化教育100%；6、效益指标：营造良好的办事氛围100%。
红棉老兵项目经费	2.00	2.0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慰问红棉老兵等方式，在全社会形成关爱退役军人、尊重退役军人的良好氛围。	1、产出指标：预算用途相符率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预算控制100%；3、效益指标：规范使用资金100%；4、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100%。
军费统筹优待金	150.00	150.00	0.00	0.00	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通过军费统筹优待金项目，加强对军属、优抚对象的关怀与帮助，维护军属、优抚对象权益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1、产出指标：按时支付军属、优抚对象优待金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按要求足额发放100%；3、效益指标：提高每年入伍率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维护社会稳定100%；6、效益指标：加强对军属、优抚对象的关怀与帮助。
军转干部住房补助经费	2.12	2.12	0.00	0.00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落实上级要求，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，提高管理服务水平，营造热爱和关心退役军人的良好氛围，保障社会稳定。	1、产出指标：不超预算发放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按要求足额发放100%；3、产出指标：按时发放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解决军转干部住房问题；5、效益指标：维护社会稳定100%；6、效益指标：提高受惠群众幸福感。
双拥工作经费	23.16	23.16	0.00	0.00	落实上级双拥工作要求，积极组织开展双拥活动，增进军政军民关系，营造良好的社会双拥氛围。	1、产出指标：慰问工作完成率100%；2、效益指标：营造驻地部队与地方政府良好氛围；3、效益指标：营造良好的军民共建；4、满意度指标：提高满意度100%。
退役军人建房补助经费	5.10	5.1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加强对生活困难退役军人建房补助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1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及时性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预算控制100%；3、产出指标：预算用途相符率100%；4、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100%。
义务兵优待金	30.00	30.00	0.00	0.00	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通过开展此项目，加强对义务兵的关怀与帮助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1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及时性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合规率100%；3、效益指标：维护社会稳定100%；4、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100%。
优抚对象公益性岗位经费	40.68	40.68	0.00	0.00	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通过开展优抚对象公益性岗位项目，解决参战退役军人就业帮扶问题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1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及时性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工资发放率100%；3、效益指标：资金拨付及时100%；4、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100%。
重点优抚对象优抚金	2.40	2.40	0.00	0.00	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通过重点优抚对象优抚金项目，加强政府对重点优抚对象的救助，维护社会平稳有序发展。	1、产出指标：发放11名优抚对象生活补贴；2、产出指标：资金及时支付率100%；3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合规率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维护社会稳定；5、效益指标：保障优抚人员基本生活需要；6、满意度指标：对象满意度100%。